

心灵鸡汤



爱的功课

AIDEGONGKE

琼瑶 乔恩·缪斯等著
湖南文艺出版社



心灵鸡汤·青春版

爱的功课

琼瑶·乔恩·维斯等著

陈大·翻译选编

湖南文艺出版社

心灵鸡汤·青春版

——爱的功课

琼瑶 乔恩·缪斯 等著

阿东 剑锋 选编

责任编辑：陈新文

*

湖南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(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 67 号 邮编：410006)

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

*

2000 年 12 月第 1 版第 2 次印刷

开本：850×1168 1/32 印张：6

字数：130,000 印数：10,001—18,000

简易精装：ISBN 7-5404-2336-6
1·1742 定价：10.00 元

卷首语

心灵

神中之神分出自己一小片心灵，使它如野花一般芬芳，月色一般柔和，微风一般清新。

给它斟上一杯喜悦，说：“喝吧，把过去的一切忘个干净！”

给它斟上一杯烦恼，说：“喝吧，尝一尝什么叫欢乐的生命！”

赋予它那来自天国的睿智，把正义的路子挑定。

赋予它能洞察一切奥秘的聪明。

赋予它在梦境中才流露的和理想结伴的情感。

为它穿上天使们用彩虹和流霞织成的激情的锦衣。

给它蒙上怀疑的阴影——光的幽灵。

给它从仇恨的熔炉取来的火，从粗暴的沙漠换来的风，从利己主义的海边捡来的沙子，从永恒脚下采集的灰尘。

给它以盲目的力量，让它在歇斯底里中咆哮，在狂热中膜拜；给它以生命——死的幻影。

神中之神终于把自己的心灵同人类联结在一起了，怀着包容一切的爱的感情，他不由露出了微笑，带着满脸泪痕。

目录



卷首语·心灵

卷 A 爱是心灵和学校

紫色人形	2
青草戒指	5
青铜锁 情同锁	8
不可磨灭的风景	14
无语的爱情	17
平凡的婚礼	20
敲三下，我爱你	24
爱的信札	28

爱情,让我安静地走开	33
一封情书	39
不死之爱	43
四十年的等待	50
银婚礼物	54
爱情的底片	57
两个人的车站	61
知道我多么爱你	65
一宴定情	69
约 会	75

卷 B 爱的根源

一家三口	80
生命纸箱	85
我是小妹我是月亮	88
女儿的礼物	92
雪 夜	96
玉兰花的记忆	99
妹妹，永远的遗憾	102
圣诞节的鲜花	107
爱的学校	111
敞开的白栅栏	114
艾米的愿望	117
来自“天堂”的回信	121
天使的礼物	123
吹口琴的男孩	126

卷 C 爱心密约

一世真情	132
怪 狗	138
把生命送进狮口	142
苏 珊	145
不速之客	148
爱心密约	154

一千个水兵和一个婴儿 157

阳光穿过我心灵 160

人性不灭 16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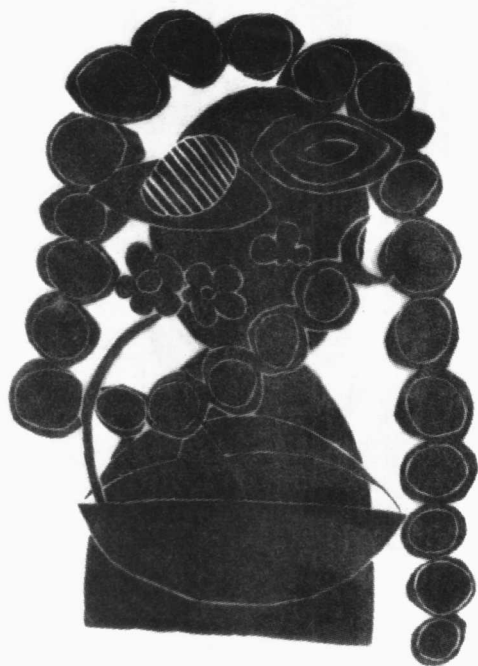
后 悔 167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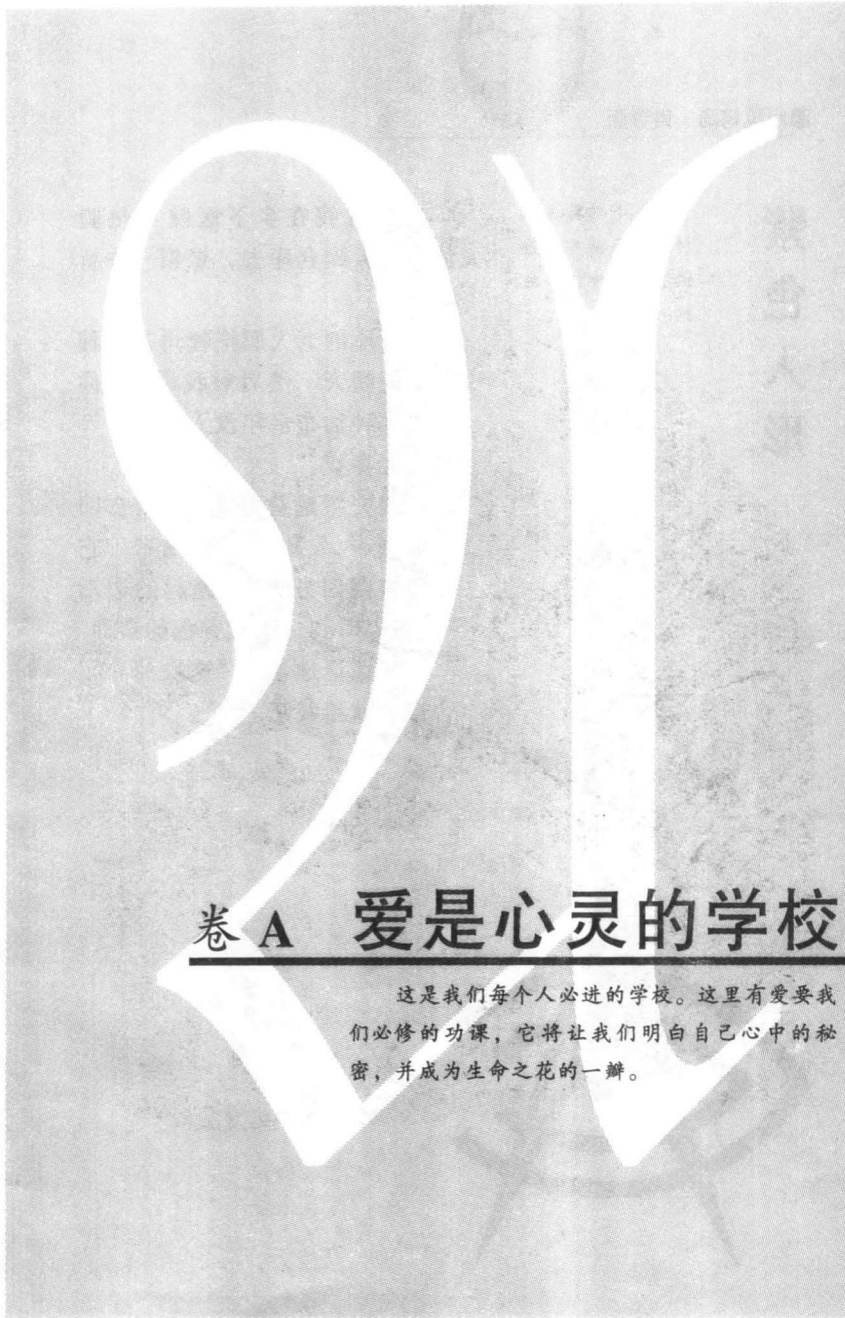
寻找玫瑰 170

生命之爱 174

爱的故事 177

火车上留下的一吻 181





卷 A 爱是心灵的学校

这是我们每个人必进的学校。这里有爱要我们必修的功课，它将让我们明白自己心中的秘密，并成为生命之花的一瓣。



紫色人形

我小心翼翼地
揭开这块油布，仿
佛鉴赏一枚巨大的
纪念邮票。

那时我在乡下医院当化验员。一天到仓库去，想领一块新油布。

管库的老大妈把犄角旮旯翻了个底朝天，然后对我说：“你要的那种油布多年没人用了，库里已无存货。”

我失望地往外走，突然在旧物品当中，发现了一块油布。它折叠得四四方方，从翘起的边沿处，可以看到一角豆青色的布面。

我惊讶地说：“这块油布正合适，就给我吧。”





老大妈毫不迟疑地说：“那可不行。”

我说：“是不是有人在我之前就预订了它？”

她好像陷入了回忆，有些恍惚地说：“那倒也不是……我没有想把它给翻出来了……当时我把它刷了，很难刷净……”

我打断她说：“就是有人用过也不要紧，反正我是用它铺工作台，只要油布没有窟窿就行。”

她说：“小姑娘你不要急。要是你听完了我给你讲的这块油布的故事，你还要用它去铺桌子，我就把它送给你。”

于是她给我慢慢讲了起来——

我那时和你现在年纪差不多，在病房当护士，人人都夸我态度好，技术高。有一天，来了两个重度烧伤的病人，一男一女，正确地说是新婚夫妇。他们相好了许多年，吃了很多苦，好不容易才盼到大喜的日子。没想到婚礼的当夜，一个恶人点燃了他家的房檐。火光熊熊啊，把他们俩都烧得像焦炭一样。我被派去护理他们，一间病房，两张病床，这边躺着男人，那边躺着女人。他们浑身漆黑，大量地渗液，好像血都被火焰烤成了水。医生只好将他们全身赤裸，抹上厚厚的紫草油，这是当时我们这儿治烧伤最好的办法。可水珠还是不断地外渗，刚换上布单几分钟就湿透了。搬动他们焦黑的身子换床单，病人太痛苦了。医生不得不决定铺上油布。我不断地用棉花把油布上的紫色汁液吸走，尽量保持他们身下干燥。别的护士说，你可真倒霉，护理这样的病人，吃苦受累还是小事，他们在深夜呻吟起来，像从烟囱中发出哭泣，多恐怖！

我说，他们紫黑色的身体，我已经看惯了。再说他们从不呻吟。

别人惊讶地说：“这么危重的病情不呻吟，一定是他们的



声带烧糊了。”

我气愤地反驳说：“他们的声带仿佛被上帝吻过，一点都没有灼伤。”

别人不服：“既然不呻吟，你怎么知道他们的嗓子没伤？”

我说：“他们唱歌啊！在夜深人静的时候，他们会彼此给对方唱我们听不懂的歌。”

有一天半夜，男人的身体渗水特别多，都快漂浮起来了。我给他换了一块新的油布，喏，就是你刚才看到的这块。无论我多么轻柔，他还是发出了一声低沉的呻吟。换完油布后，男人不作声了。女人叹息着问：“他是不是昏过去了？”我说：“是的。”女人也呻吟了一声说：“我们的脖子硬得像水泥管，转不了头。虽说床离得这么近，我也看不见他什么时候睡着什么时候醒。为了怕对方难过，我们从不呻吟，现在他呻吟了，说明我们就要死了。我很感谢您。我没有别的要求，只请你把我抱到他的床上去，我要和他在一起。”

女人的声音真是极其动听，好像是在天上吹响的笛子一样。

我说：“不行。病床那么窄，哪能睡下两个人？”她微笑着说：“我们都烧焦了，占不了那么大的地方。”

我轻轻地托起紫色的女人，她轻得像一片灰烬……

老大妈眼睛有些湿润地说：“我的故事讲完了，你要看看这块油布吗？”

我小心翼翼地揭开这块油布，仿佛鉴赏一枚巨大的纪念邮票。由于年代久远，布面微微有些粘连，但我还是完整地摊开了它。

在那块洁净的豆青色油布中央，有两个紧紧偎依在一起的淡紫色人形。

（毕淑敏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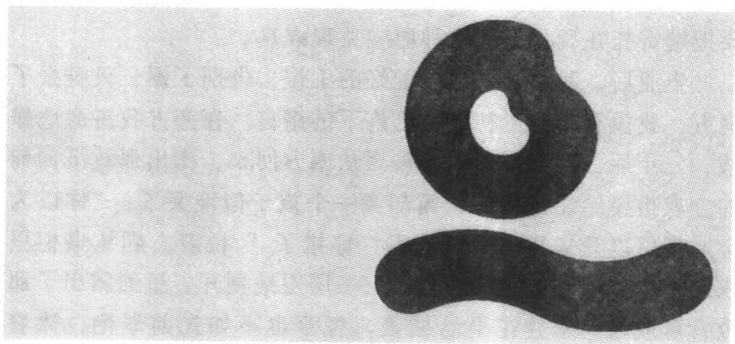


青草戒指

于是我暗暗发誓，要把媚寄托在我身上的种种愿望都兑现成真。

那是一种郊外常见的野草，叶子狭长又有些柔和，就是这样一种野草喂养了我的初恋，但我至今仍不知道它的名字，如果有的话一定是一个既好听又浪漫的名字，就如有个女孩叫媚一样悦耳动听。

媚是那种多愁善感的女孩，在我们最初相识的日子里，我常对媚弱不禁风的样子不以为然，总以为有这样的女孩做朋友是一种快乐，而做恋人不一定是幸福。但后来媚不仅给了我快乐，而且





还给了我刻骨铭心的爱情。

那天没有雪、没有雨，同样也没有灿烂的阳光，当我和媚坐在一片草滩西望时，太阳已跌进远处的山里了。可我们谁也没有要回去的意思，看着媚若有所思的样子，我不忍去打乱她的思绪，就随手从身边扯了一根野草，是那种叶子狭长又有些柔和的野草，在手指上裹了一个圈，我别出心裁地编出了一枚青草戒指，还在上面镶了一朵米兰花。这时，有一个声音仿佛从远远的地方传来：“豆子，你能把它戴在我的手上吗？”媚的语调既轻又柔，如她的名字。我想不到媚会提出这样的要求，但我仍被眼前这位弱不禁风的女孩深深感动了，要知道除了几本必修书和一支笨拙但从不曾枯竭过的笔，我几乎是一无所。握住媚玲珑的右手，我仿佛握住的不仅是爱情，还有一生的幸福，我也分明看见媚的眼里闪烁着兴奋的泪花。早先的想法已荡然无存，带着快乐和幸福的心情走进校园里，已是华灯初放了。

那夜我第一次为爱情而失眠，从给媚戴上那枚青草戒指时起，我就已不再是媚普通的朋友了。媚把一生的幸福都押在一枚青草戒指上，这样做对媚是一种不公平。于是我暗暗发誓要把媚寄托在我身上的种种愿望兑现成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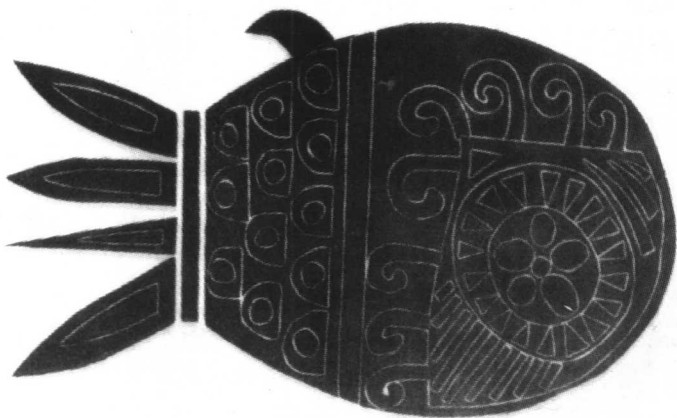
毕业后，我放弃了已分配好的工作，告别了媚，只身去了南方，我没有忘记当初给自己许下的诺言。在南方我拼命地挣钱，三年后，当我怀揣一沓钞票从南方回来，掏出那枚沉甸甸的金戒指要给媚戴上时，媚却像一个孩子似地哭了：“你以为金戒指可以升华我们的爱情吗？你错了。”说着，媚从桌柜里取出一个红绸布包裹的小盒子，一层层地剥开，里面露出了那枚青草戒指，米兰花早已枯萎，青草也不如先前翠艳，捧着



它，媚轻声说：“只有这才是我一生最精美最珍贵的首饰啊！这些年我一直舍不得戴它，因为我深深地珍惜这份缘和相知相伴的这份感觉。”

望着媚手里那枚贫穷中的爱情信物，突然间那些靠金钱膨胀起来的兴奋和骄傲，如一朵朵五彩缤纷的肥皂泡，被风吹得漫天飞舞，在落地时又一个个地破碎了，只有那枚青草戒指和上面的那朵米兰花在我眼前真实地存在。

（寒登咏）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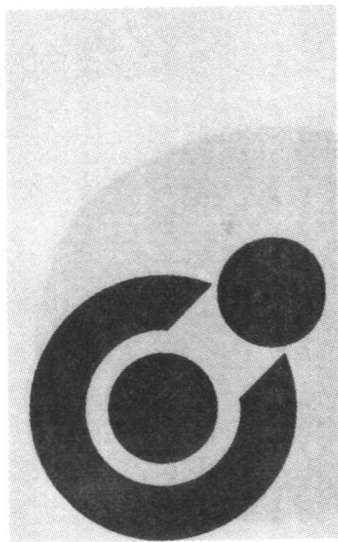


青铜锁 情同锁

他远远地看着
那女孩，在冷清的
博物馆里，他觉得
她就是他的有缘人。

我没有再去过那个博物馆，但是我永远记住了那一把青铜铸就的锁头。它躺在红色丝绒背景上，锈迹斑驳，却是荣辱不惊。隔着冰冷的玻璃，我屏息凝望，仿佛自己正翻身跌入远古那清冽的时光中：男子赠女子以青铜之锁。青铜锁——情同锁，他们的爱情从此有青铜牢牢锁定，我还看见了那女子脸上满溢的幸福……

一份出类拔萃的信物。因为简单，因为沉重，而在我的心中





呈现完美。然而我却不敢奢望有谁会赠我以那样朴素原始的爱情，所以当林秋把一条嵌钻的金链子送我作礼物时，我微笑着彬彬有礼地接受了。

我得不到真正的爱情，就是因为我有一张美丽的脸。可是不公平呀，于是我天真地相信迟早会有那么一天，会有一个爱我这个人本身胜过爱我美貌的人与我相遇，将他朴实无华的爱情相赠与我。那时，我会以一当十地加倍赠还。所以，我等待着，不肯辜负冥冥之中那个有缘人。我宁肯舍弃被人金屋藏娇的机会，而甘愿在这个小小岗位上兢兢业业。我以为，凭着这样一份虔诚，上苍会感动以至垂怜给我哪怕菲薄如丝的一缕福祉。

可是，我渐渐发现，我错了。

那个人迟迟不来，或者，根本就没有那样一种可能。我25岁了。现在，十七八岁的女孩子就已经在社会上左右逢源，25岁，已经太老了。当我在某天清晨无意中梳落了一根白发时，我知道，我应该听妈妈的话，找一个差不多的男人结婚了。

我与林秋相识两年了，他是公司老总，而我只是材料室一个小小的打字员，平凡一如草芥。

林秋追求我的方式很简单，鲜花攻势。那么有钱的人，每天一打玫瑰，根本等闲。有空的时候，他开车带我到海边咖啡座喝咖啡。因为他的身份，我的身份，因为找份工作不容易，因为我怕被炒鱿鱼，所以，我一次次地委屈求全。我并不喜欢喝咖啡，却要强装欢颜。我觉得自尊被践踏，很不快乐。

但是凭心而论，林秋并不是一个令人讨厌的人。他比我大3岁，模样很俊朗，有点不苟言笑。他跟别人多少有些不同，